

自治区司法厅召开法治政府建设调度会议

呼和浩特讯 为进一步动员组织各地区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五年规划收官之年各项任务,认真做好迎接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督察验收的准备工作,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措施落地落实,5月11日,自治区司法厅召开法治政府建设调度视频会议。会议听取了12个盟市司法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情况,对认真做好自查自纠工作、扎实完成基本建成法治政府任务做了进一步动员部署。自治区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郝泽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司法厅党委委员、政治警务部主任孙锦琰,司法厅党委委员覃剑峰出席会议,司法厅副厅长贾莉主持会议。各盟市司法局围绕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等方面汇报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成效、措施做法。

郝泽军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对法治政府建设提出了一系列新要求。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始终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快推进法治建设,更好地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郝泽军指出,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全面部署和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工作,召开一系列会议研究部署、制定一系列政策文件指导推动。五年来,法治政府建设取得长足进步,特别是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基本落实、科学民主立法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意识明显增强、行政执法更加规范、“三项制度”落实普遍迈出实质性步伐,“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有效落实,多元化解社会矛盾工作呈现良好局面,为迎接国务院督察验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郝泽军强调,今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本建成法治政府的收官之年、大考之年,时间紧迫、任务艰巨。要切实增强工作使命感、

责任感和紧迫感,采取更加严密的部署、更加有效的方法、更加有力的措施、更加严格的督导,不折不扣、全面完成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和自治区党委政府《贯彻落实〈纲要〉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实施意见》确定的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提前做好迎接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督察验收的准备工作。

郝泽军对各盟市切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措施给予了充分肯定,在各盟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下司法行政机关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各盟市思路清晰、措施有力,结合各自实际进行积极地探索实践,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可圈可点的工作成绩。同时,郝泽军要求各地对存在的问题要有清醒的认识,切实做好自查自纠,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一是要坚持目标导向,充分认识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政治性、重要性、紧迫性。要站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正确认

识和把握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法治政府建设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找准差距、正视不足,压实责任,抓好落实,确保中央和自治区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和各项任务要求落到实处。二是要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梳理和整改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漏点、堵点、难点。要认真对标对表,切实找准本地区法治政府建设任务的短板弱项,正视差距和问题,抓紧查漏补缺,完善工作机制,认真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完善配套制度,细化工作措施,落实责任分工,为迎接中央督察验收做好工作准备。三是要坚持结果导向,狠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责任和任务落实。切实把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转化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持续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坚决履行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健全督察问效机制,全面完成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

(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公室秘书处供稿)

包头市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本报讯 (记者王颖 通讯员段玮玮)5月11日,为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如期完成国家《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和自治区党委政府部署的各项任务,自治区司法厅召开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调度会。会议通过视频的形式,听取了各盟市司法局长关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

包头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志刚在汇报中讲到,近年来,包头市以率先基本建成法治政府为目标,扎实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落实,经多次自评摸底,截至目前,包头市实际落实自治区下达法治政府建设指标143项,已完成137项,正在推进6项,完成率达95.8%;落实《关于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实施意见》涉及的28项工作,26项已经开展,2项机制建设工作正在推进。

2019年,包头市全力开展了全国首批

“法治政府示范城市”创建活动,经自治区初审推荐,中央依法治国办第三方评估和人民满意度测评,作为自治区唯一的城市从164个候选城市成功进入56个人选城市。2019年12月18日至20日,中央依法治国办专家组对包头市法治政府建设情况进行了现场评审。

随后,张志刚从《指标体系》详细解读了包头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包头市将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提升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提高重大行政决策的质量和效率;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均衡发展,着力规范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落地落实;建立健全包头市法治政府建设考评体系,加强对指标完成情况的督促检查,持续推动工作落实。

中行内蒙古分行现金管理平台 为企业事业单位高效管理提供支持保障

呼和浩特讯 无论是在疫情蔓延期间按下“暂停键”的艰难时刻,还是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加快推进生产生活秩序全面恢复的进行时,保持高效的资金周转成为企业资金管理和统一调度的挑战和难题。为解企业之困,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积极强化线上服务,发挥专业优势,制定现金管理业务特殊时期应对方案,快速响应重点客户需求。

在疫情较为严重的一季度,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现金管理平台成功上线20个集团客户,累计上线集团客户近300个,共计服务1.4万个成员单位客户,平台日均存款超过200亿元,真正发挥了平台便利企业现金管理、提升资金调配效率的作用,为企业实现有序生产、高效交易和流通提供了支持保障。

疫情期间,该行聚焦区内重点服务保障企业,全力满足企业金融服务需求,克服困难,成功为伊泰财务公司、神华亿利能源集团、满世煤炭集团等大型集团客户上线现金管理平台。其中,伊泰财务公司作为隶属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担负着全集团的资金集中管理和运营任务,为确保疫情期间集团资金的调配效率,加快经营管理和复工复产步伐,该行根据伊泰集团内部财务管理要求,争分夺秒,为其设计了专属的多层级资金池模型,成功为伊泰财务公司上线现金管理平台跨境资金池项目,实现了伊泰集团23家成员企业,34个账户资金的统一资金归集及统筹管理,大大提升了集团资金调配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及全球化发展战略提供了强大助力。

为满足伊利集团跨境资金集约化管理和跨国经营需求,中行克服疫情困难,为其量身定制了兼顾境内外、离在岸、投融资、一体化的资金池业务方案,并最终成功为伊利集团搭建

了以伊利财务公司为主办企业,包含人民币、美元、欧元、新西兰元四个货币的国内资金主账户的跨国公司集中运营资金池,使伊利集团得以依托中国银行全球现金管理平台,由伊利财务公司通过国内资金主账户代理境内成员企业经常项目收支,实现便捷高效的跨境集中收付汇业务操作,帮助企业实现全球资金可视、可控、高效运作,满足伊利集团跨境资金集约化管理和跨国经营需求。

今年以来,为保证市政服务部门日常资金流转、资金收付款等业务正常运行,解决收付款及资金管控等难题,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开展深入分析,为自治区住房资金管理中心、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达拉特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赤峰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赤峰市医疗保障局、兴安盟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行政事业客户上线现金管理平台,量身定制了融合多板块线上功能的现金管理方案,充分解决了特殊期间市政服务部门的资金管理难题,为保障疫情期间的公共服务质效,发挥金融服务作用起到了积极的示范作用。

据了解,现金管理是企事业单位经营管理的核心,依托中国银行全球现金管理平台,围绕企事业单位账户和现金流管理,通过构建科学的账户体系和资金管理平台,可以实现对集团客户资金集中管理和高效运作,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全球化管理。特别是在疫情期间,现金管理平台的优势作用更为突出。

(段君健 刘春艳 张桐)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公安局基层基础工作大队工作人员为外出复工群众办理临时身份证。今年以来,该大队针对外出务工人员办理证件需求,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推出“延时办、预约办、极速办”等特事特办便民举措,助力复工复产及社会生活有序恢复。 韩冬 摄

集中排查整治风险隐患 确保社区矫正工作安全稳定

巴彦淖尔讯 按照自治区司法厅及巴彦淖尔市司法局有关要求,为确保社区矫正对象安全和社会稳定,近日,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司法局联合乌拉特后旗人民检察院,深入各司法所、社区矫正对象家中开展了社区矫正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提高了矫正工作人员安全意识。

乌拉特后旗检察院查看了各司法所在社区矫正工作中使用“正行通”手机APP监管软件情况,在调查评估、日常监管、外出审批、居住地变更等事项中是否依法依规办理,同时还查看了部分社区矫正对象“正行通”APP使用情况,对存在漏洞和监管隐患进行了排查。

排查中,乌拉特后旗司法局领导要求“五一”期间社区矫正对象不得随意外出、不得聚集,必须遵纪守法、服从管教、听从

指挥,加强个人防护,牢牢把住社区矫正的“关口”,坚决防止疫情输入、扩散和反弹,确保安全。同时,假日期间向社区矫正对象及其家属宣传社区矫正管理相关制度和《社区矫正法》、禁毒以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知识等,告诫社区矫正对象远离毒品和黑恶势力。

为期两天的安全隐患排查走访,乌拉特后旗司法局详细掌握了各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执法及日常监管措施落实情况,也全面了解社区矫正对象目前的工作、生活、身体、思想等情况,进一步强化了社区矫正对象严格遵守规章制度的自觉性,更好地落实社区矫正安全稳定的各项措施,坚决把问题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严格规范执法,确保社区矫正工作安全稳定。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